

「租」和「借」的語義特徵及其在雙賓句式中的表現

林亭序

台灣師範大學華語文教學研究所碩士生

ben996@yahoo.com.tw

摘要

本研究透過語料庫分析以及問卷型態的語感調查，深入探討「租」和「借」的語義特徵及其於雙賓句式中的表現，有以下幾點發現。首先，本研究發現，在以往的研究中被歸類為「雙向動詞」的「租」和「借」，方向性其實有其偏好：「租」的主要語義為「租用」，「借」的主要語義則是「借進」，皆為內向義，而表達外向義的「出租」和「借出」，僅佔所有語料的五分之一。再者，「租」和「借」雖是雙賓動詞，但觀察實際語料，它們其實甚少出現在結構為「S + V + IO + DO」的雙賓句式裡，反而更常見於「S + V + DO」的結構中，省略間接賓語，表達「租用」和「借進」。另外，以本研究於2009年6月對台北的漢語母語者做的語感調查，對照盧建於2002年對北京漢語母語者的調查發現，「租」和「借」在雙賓句中的方向性，會依地域不同而有不同的詮釋：對於「借」所構成的雙賓句，北京的漢語母語者傾向將其詮釋為內向句，而台北的漢語母語者則有將「租」或「借」所構成的雙賓句詮釋為外向句的傾向。在台北的調查中更發現，45歲以下的受訪者，傾向將「租」和「借」所構成的雙賓句詮釋為「給予」，46歲以上的受訪者，則有較多人認為這一類雙賓句的語義曖昧不明，或認為它們表達的是「索取」之意。本研究認為，這顯示現代漢語雙賓句式的句式語義，有從「有意的索取性轉移」，朝「有意的給予性轉移」發展之趨勢。本研究推測，此種趨勢應是由「順序像似」這個認知上的動因所引發的。

關鍵詞：雙賓動詞、雙賓句式、順序像似性

一、研究問題及範圍定義

以往的研究者大都將「租」和「借」分析為「雙向動詞」(湯廷池, 1997; 蕪崧, 2002; 張國賓, 2005; 李敏, 2006; 何曉煒, 2009), 認為「借」能表示「借進」也能表示「借出」, 「租」可表示「租用」也可表示「出租」。這些研究者認為, 正因為「租」和「借」在方向性上的曖昧不明, 這兩個動詞進入雙賓句時, 在沒有上下文的情況下, 常會造成歧義(張國賓, 2005; 李敏, 2006; 何曉煒, 2009)。

本研究不反對「租」和「借」可能表達內向義也可能表達外向義的說法, 但希望透過語料的檢驗, 進一步探究雙向動詞「租」和「借」在實際使用時的語義表現, 觀察它們在「內向義」和「外向義」之間, 是否有其語義偏好。

此外, 本研究初步假設, 「租」和「借」在雙賓句中的方向性, 有朝「外向」發展的趨勢, 且這個趨勢會因地域而有所不同。以下列句子為例:

- (1) a. 我借你十塊錢。
- b. 張三借李四一本書。
- c. 張三租李四一棟房子。

Tsao (1988) 的論述中指出，對於 1-a，北京的漢語母語者會詮釋為「我向你借十塊錢」，而台灣的漢語母語者則會認為這個句子曖昧不明，可以表示「我向你借十塊錢」，也可以表示「我借十塊錢給你」。另一方面，盧建於 2002 年，對 40 位生活在北京的漢語母語者做過語感測試，發現對於 1-b，有 60 % 的人認為表示借入，40 % 的人認為表示借出；整體而言，受訪者對這句話的理解有選擇索取義的傾向，認為物品的移動為由外向內(盧建，2003)。然而，本研究於 2009 年 5 月對 8 名住在台北的漢語母語者做了一項非正式的調查，發現這 8 名受訪者都認為 1-b 等同於「張三借給李四一本書」；對於 1-c，也有一半以上的受訪者認為其語義傾向於「張三租給李四一棟房子」。也就是說，對於「借」所構成的雙賓句，1988 年左右的台灣漢語母語者認為其語義曖昧，當代北京的漢語母語者傾向將其詮釋為內向句，而當代台北的漢語母語者，根據本研究初步的檢測，則有將「租」或「借」所構成的雙賓句詮釋為外向句的傾向。

針對以上，本研究提出研究問題如下：

1. 「租」和「借」在現代漢語中，較突顯 (prominent) 的語義為何？表達外向和表達內向的用法，在語料裡所佔的比重是一樣的嗎？
2. 「租」和「借」所構成的雙賓句，對於當代台北的漢語母語者而言，是否真有朝外向句發展的趨勢？若然，這個現象可能是由什麼因素所引發的？

本文參考黃居仁等 (1999)、張國賓 (2005)、盧建 (2003)、李敏 (2006)、祝東平 (2007)、何曉煒 (2008) 等學者的著作，將雙賓句式定義為結構如下的句子：「S + V + IO + DO」。其中，S 表示主語，V 表示動詞，IO 表示間接賓語，DO 表示直接賓語。同樣的結構，在張伯江 (1999) 的討論中，則稱為雙及物式 (ditransitive construction)。

二、文獻探討

1. 「租」和「借」在字典上的定義

本研究從台灣教育部編纂的《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》網路版，以及北京華夏出版社的《中國語文大辭典》中，找到「租」和「借」的語義分別如下：

1.1 「租」

《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》

名詞：(1) 田賦。(2) 稅捐。(3) 出借房屋、物品等所收取的報酬費用。

動詞：(1) 以一定的代價出借或借用他人物品、房地。

《中國語文大辭典》

(1) 以支付錢或實物為條件借用他人的東西。(2) 出租。(3) 出租時所收來的錢或實物。
(4) 舊時的田賦。

1.2 「借」

《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》

動詞：(1) 暫時向人告貸財物。(2) 把財物暫時給他人使用。(3) 讚許。(4) 假託、利用。(5) 幫助。(6) 倚靠、憑藉。

副詞：(1) 假使、假設。

《中國語文大辭典》

(1) 借、借出、借進，幫助。(2) 假使。

綜合以上，刪去名詞、副詞，和古漢語的用法（『借』表示『讚許』、『幫助』），本研究整理出現代漢語中「租」和「借」在字典裡的動詞意義如下：

「租」：(1) 租用。(2) 出租。

「借」：(1) 借進。(2) 借出。(3) 假託、利用。(4) 倚靠、憑藉。

2. 從雙賓動詞到雙賓句式

早期漢語語言學者對雙賓句的研究，大多數集中在雙賓動詞及其搭配結構的分類上，而未對「雙賓句式」本身所具有的語義多做討論（湯廷池，1977；馬慶株，2005）。

Ahrens (1994) 是最先注意到漢語「雙賓句式」句式語義的學者之一（黃居仁、張莉萍、安可思、陳超然，1999）。她「證明雙賓句式這個句式本身帶有某些語意，而使『送、偷、贏、教、問、吃』等不同類的動詞可以出現在這個句式裡」；Ahrens 並提出，漢語雙賓句式的句式語義為「S 把 DO 移交到 IO，或 S 把 DO 由 IO 移交出來」（黃居仁等，1999）。

對漢語雙賓句式之句式語義的討論，在 Goldberg (1995) 提出「句式語法」(Construction Grammar) 之後愈發熱烈。Goldberg 認為，一個句子的語義有時無法僅從它的組成成分中得知。她並提出，不只是動詞能夠提供「論元」(arguments)，句式本身也能賦予論元。舉例而言，Goldberg (1995) 認為英語中存在著一種「雙及物結構」(ditransitive construction)，以「Subj + V + Obj + Obj2」的形式出現，其核心語義為「一個自願施事和一個有意願的接受者之間的成功轉移」¹。以「Joe painted Sally a picture」這個句子為例：其中，「paint」是一個單賓動詞，帶直接賓語「picture」，在進入雙及物結構後，由結構賦予該句另一個論元，而帶入「Sally」為間接賓語，整句話表示「Joe 通過畫畫，有意致使 Sally 收到一幅圖畫」。另外，雙及物結構的核心語義也可經系統化的隱喻機制，而產生一些引申的用法。

承襲 Goldberg 的理論，張伯江 (1999) 提出：「漢語可以說存在著一個叫做雙及物的語法結構式，其形式表現為『V-N1-N2』，其語義核心為『有意的給予性轉移』」。他將雙賓句式稱為「雙及物式」(ditransitive construction)，認為其原型特徵為「施事者有意地把受事轉移給接受者²，這個過程是在發生的現場成功地完成的」。張伯江 (1999) 並表示：「從現實語料統計中的優勢分布，到兒童語言的優先習得，乃至歷史語法的報告，都表明『給予』意義是雙及物式的基本語義」，而「當動詞可以不借助『給』字表達一個完整的給予過程的時候，就形成了雙及物式」。至於漢語中表示「取得」意義的

¹ 原文為：「successful transfer between a volitional agent and a willing recipient」，Goldberg, 1995. p.151。

² 此處「施事」指的是雙賓句式中的「主語」，「受事」指的是「直接賓語」，「接受者」指的是「間接賓語」。

雙賓句（常由『買』、『偷』等內向動詞構成），張伯江則認為，是經由物質空間的轉喻（metonymy）引申而來。例如，「老王買了我一把舊椅子」，其喻體為「一把舊椅子」，轉指物為「一把舊椅子的損失」，其意義可詮釋成「老王給予我一把舊椅子的損失」。張伯江的看法，獲得部分學者的認同；如祝東平（2007）便聲稱，「『給予』義的雙賓結構被公認為典型的雙賓結構」。

然而，張國賓於2002年的研究，則對「雙賓句式（S + V + IO + DO）的基本意義為『給予』」這個看法，提出了有力的反證（引自張國賓，2005）。他考察從上古到現代漢語雙及物句法的演變，結合現代漢語方言語法中的證據，認為「V + OI + OD」這個結構，其原始語義應為「有意的索取性轉移」，而「有意的給予性轉移」，其原始句式乃是「V + OD + P + OI」³。張國賓（2005）指出，「從古至今，『索取』類動詞選擇句式具有單一性（V + OI + OD），而『給予』類動詞選擇句式卻具有廣泛的空間（V + OD + P + OI、V + P + OI + OD、V + OI + OD）」；且根據方言語法調查報告，「在存有與『V + OI + OD』分布對立的『V + OD + OI』的方言，『索取』義動詞只進入『V + OI + OD』，這點恰好與『給予』類動詞形成對立或不對稱」，「在只存在『V + OI + OD』的方言裡，『索取』義動詞毫無例外地選擇此句法結構式，而『給予』動詞則未必，在某些方言中，需採用介賓補語『V + OD + P + OI』的表述方式。」另外，張國賓（2005）也指出，根據跨方言的調查報告，表達「給予性轉移」的句式頻度，由高到低排列如下：「V + OD + P + OI > V + P + OI + OD > V + OI + OD」。據此，張國賓（2005）推測，「表『索取』義的『V + OI + OD』是縱貫古今沒發生句法變更的句式；而『給予』類動詞的雙及物結構式卻經歷了一系列的變更，今天表『給予』義的『V + OD + P + OI』、『V + P + OI + OD』以及『V + OI + OD』等句法結構式是句法變更的產物」。其中，以「V + OI + OD」表示「有意的給予性轉移」，則是較晚才發展出來的。

張國賓（2005）並提出認知上的理據來解釋以上的現象。首先，他認為，根據「觀念複雜性像似動因」，「相對簡單的概念普遍由相對簡單的形式表達，而相對複雜的概念則普遍由相對複雜的語言結構表達」。「『給予』表述的是由『交』和『接』兩個過程構成的一個複合事件」，而「『索取』只表達一個單一的事物轉移事件，動作的達成就意味著轉移的成功」，因此表示「給予」的原始句式為較複雜的「V + OD + P + OI」，表示「索取」的句式為較簡單的「V + OI + OD」，是甚為自然的。另外，就「距離像似動因」來看，「客體（DO）與『給予』義動詞之間有著直接的意義聯繫」，受動性也是DO較IO為大，「形式編碼的理想模型應該是客體緊鄰動詞」；「索取」句則正好相反，受動性方面，IO大於DO，故選擇IO緊鄰動詞的結構，較為自然。至於現代漢語中，「V + IO + DO」這個句式，視動詞不同，可能表示「索取」也可能表示「給予」的現象，則是句法變更的產物，「是『說話力圖省力』和『表達力圖清晰』競爭的結果」。

根據以上，張國賓（2005）認為現代漢語中「V + OI + OD」的句式語義為：「施動者有意識地使事物的所有權發生轉移」。這是由於「『給予』義雙賓句表述形式對『索取』句法結構的侵入，致使『V + OI + OD』雙賓構造內涵發生了變化」，而造成的「句式語義的泛化」。他的觀點受到盧建（2003）和李敏（2006）等學者的支持。

³ 張國賓的著作中，「P」表示「介詞」，「OI」表示「間接賓語」，「OD」表示「直接賓語」。

3. 順序像似性

「順序像似性」(iconic sequencing)表示,語言成分之排列順序,通常會與現實世界中事件發生的順序一致(Ungerer et al. 2006)。也就是說,語言成分的排序,通常是「從先發生到後發生」、「從原因到結果」、「從源點到終點」;因為這樣的順序,就人類的認知而言較為自然,在語言處理上便也較為省力。Greenberg (1966)考察了30種不同的語言,歸納出一個原則:「語言成分的順序與物理經驗或知識順序是平行的」。他以條件句為例,指出「在條件陳述中,常態的順序為條件子句出現於結論之前」,因其「符合推理的次序」(Greenberg, 1966)。

Greenberg (1966)的研究暗示了「順序像似」之現象在許多語言中都可觀察到,而對漢語來說,這個原則更是重要。Tai (1983)提出,「時間順序原則」(Principle of Temporal Sequence)為漢語中具獨立地位的原則之一。Tai (1983)指出,漢語「連動式」(serial verb construction)的動詞排序、「動補結構」(action-result pattern)、介詞組和動詞的相對次序、方式副詞和動詞的相對位置、結果或程度補語在動詞之後出現...等等看似無關的語言現象,其實都是出於「時間順序」的動因。「由於其缺乏屈折變化(non-inflectional)的特性...漢語文法的基本策略便是將句法單位依照具象概念之原則組織起來」(Tai, 1983)。Tai (1983)也認為,與其他語言相較,漢語語法更加一貫地採用了時間順序原則。此外,漢語語序依循時間順序的觀點,在沈家煊(1999)和宋文輝(2007)對「在」字句的研究中亦受到採納。陳俊光(2008)更指出,漢語的無標語序採用「時序律」;「由於漢語是孤立語,動詞無形態變化,故需憑藉語序來傳達發話者的意念。因此,語言成分的排列順序往往就代表了時間發生的順序」(陳俊光, 2008)。

三、研究方法

1. 動詞「租」和「借」的語義界定

依據《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》網路版以及《中國語文大辭典》,「租」和「借」的動詞意義為:

「租」:(1) 租用。(2) 出租。

「借」:(1) 借進。(2) 借出。(3) 假託、利用。(4) 倚靠、憑藉。

其中,本研究認為,「假託、利用」和「倚靠、憑藉」,皆可視為「借進」的引申意義,通過隱喻(metaphor)⁴的機制,運用在日常語言中:「借進」為「借入具體的物品」、「假託、利用」為「借用某人或某事物的名義或聲望」,「倚靠、憑藉」則為「借用某人或某事物的力量或資源」。

本研究將依所整理出的「租」的兩個語義項及「借」的四個語義項來歸納語料庫中的語料,並將「假託、利用」及「倚靠、憑藉」,和「借進」一樣,歸為「內向義」。

⁴ 關於「隱喻」(metaphor)的定義和討論,請參考:Ungerer, Friedrich, and Hans-Jorg Schmid. 2006. p.114-127.

2. 研究工具

2.1 語料庫

本研究分別從「北京大學漢語語言學語料庫」(CCL 語料庫)，以及「中央研究院現代漢語平衡語料庫」中，蒐集了含「租」跟「借」的語料，並加以分析整理。

2.2 語感測試問卷

本研究於 2009 年 6 月對現居於台北的漢語母語者作了一項語感調查，測試其如何詮釋「租」和「借」在雙賓句中的語義。受試者共 75 人，年齡從 13 歲到 85 歲都有，又以 16 歲到 35 歲者居多，佔了總人數一半以上。其中，45 歲及以下者共 59 人，46 歲以上者共 16 人。

調查中，本研究給受試者數個句子，每個句子下有五個選項，並請受試者從選項中，選出一個和題幹語義最接近的句子。調查以書面測試進行，以減少語音線索及肢體語言的干擾。

四、研究結果與討論

1. 「租」和「借」在語料庫中的表現及其語義偏向

從北大語料庫裡，本研究得到含單純動詞「租」的語料共 52 筆、「借」的語料共 179 筆，於平衡語料庫則得到單純動詞「租」共 68 筆、「借」共 152 筆。接著，我們依句子結構以及「租」和「借」的語義，將語料整理如表 1、表 2：

表 1：「租」的語料整理

結構	語義	例句	筆數	比例
S + 租(了) + DO	租用	九年前，他在新光華商場的地下室租了一個小店面，把家裡的書搬到店裡賣	北大：22	42.3 %
			平衡：35	51.5 %
S + 租(了) + Ø	租用	他跟房東講好房租以後，就決定租了。	北大：0	0 %
			平衡：9	13.2 %
	出租	...這三個奇形怪狀的男女，說什麼就是不肯租。東尼只好施展他的交際手腕...	北大：0	0 %
DO + 租	出租	成功路一段 82 巷 10 號 4 樓雅房二間分租	北大：0	0 %
			平衡：5	7.4 %
租 + IO	出租	不含水電、瓦斯，押金一個月，限租男性	北大：0	0 %
			平衡：3	4.4 %
帶方向補語或結果補語	租用	我們那時候租錄影帶回來，哦，就看二、三遍那樣...	北大：11	21.2 %
			平衡：1	1.5 %
	出租	這房東覺得房子一直沒給他帶來好運，這十二個月都沒能租出去...	北大：1	1.9 %
			平衡：2	2.9 %

帶介詞「給」	出租	他請曹操把流亡的農民招集到許都郊外開墾荒地，由官府 租 給他農具和牲口。	北大：10	19.2 %
			平衡：2	2.9 %
帶介詞「從」、「向」、「跟」	租用	比如，你向他人 租 私房，生怕口說無憑，雙方立據為證	北大：5	9.6 %
			平衡：9	13.2 %
其他			北大：3	5.8 %
			平衡：1	1.5 %
總計			北大：52	100 %
			平衡：68	100 %

註：1. 「Ø」表示零代詞。

2. 筆數前三高的語料類別，以粗體標出。

表 2：「借」的語料整理

結構	語義	例句	筆數	比例
S + 借(了) + DO	借進	學生大都 借 錢讀書，美國人很習慣地稱它為教育風險投資。	北大：40	22.3 %
	借出	小島人口不多，居住在一個壘口，往往是一家有客，全壘接待，搭鋪 借 被，十分熱情。	北大：1	0.6 %
(DO) + S + 借 或 S + (DO) + 借	借進	我們很多設備喔，都要老師才能 借 ，學生沒有權利借。	北大：0	0 %
	借出	當然，其中有幾隻是任你說破嘴皮他也不 借 的，那是他的鎮山之寶。	北大：2	1.1 %
S + 借 + IO + (DO)	借出	我帶的錢不夠，你能不能先 借 我幾塊錢？	北大：0	0 %
			平衡：13	8.6 %
進入「把」字句帶方向補語	借進	生產企業把錢 借 來後，不僅買進機器、原料，還招用職工。	北大：5	2.8 %
	借出	把錢 借 出去並不是一件難事，難的是把它收回來。	北大：3	1.7 %
帶「給」	借出	校方以不 借 場地給商業團體的原則，婉拒了職籃公司	北大：6	3.4 %
			平衡：5	3.3 %
帶介詞「從」、「向」、「跟」、「和」、「於」	借進	但是水泥沒有地方放，於是他就向媽媽 借 頂樓的一小塊地方暫放。	北大：21	11.7 %
			平衡：40	26.3 %
S + 借 + DO	倚靠 憑借	進入大樓察看，發現屋頂有一絞車，正可 借 其電纜繫住電梯以防墜落。	北大：37	20.7 %
			平衡：10	6.6 %
S + 借 + DO	假托 利用	要是咱們 借 著扶蘇和項燕的名義，號召天下，楚地的人一定會來響應我們。	北大：62	34.6 %
			平衡：12	7.9 %
其他			北大：2	1.1 %
			平衡：5	3.3 %

總計	北大：179	100 %
	平衡：152	100 %

註：筆數前三高的語料類別，以粗體標出。

就「租」和「借」的在語料庫中的表現，本研究有以下幾點觀察：

首先，結構上，「租」和「借」都較常出現在省略了間接賓語的「S + V + DO」結構中。就「租」而言，在平衡語料庫裡，一半以上的語料都是「S + V + DO」結構，表示「租用」，而在北大語料庫中，也有 42.3 % 的語料屬於此類。「借」的這種傾向則更為明顯。北大語料庫裡，77.6 % 含單純動詞「借」的語料，都以「S + V + DO」的形式出現，分別表示「借進」、「倚靠、憑借」，及「假托、利用」；平衡語料庫裡，也有 52.7 % 的句子屬於這種形式，同樣表達內向的語義。

再者，語義上，無論是「租」或「借」，表示「內向」的語義在語料中出現的頻率都較「外向」為高。表示「租用」的單純動詞「租」，在北大語料庫裡有 73.1 %，在平衡語料庫裡則有 79.5 %。而就「借」而言，表示內向意義的用法，加起來在北大語料庫裡佔了 92.4 %，在平衡語料庫中也有 79.8 %。

最後，雖然就理論上而言，「租」和「借」是「雙賓動詞」，可自由進入雙賓句式，但觀察它們在語料庫中的實際表現，單純動詞「租」和「借」其實不常出現於雙賓句式的結構。就「借」而言，僅在平衡語料庫裡有 8.6 % 的語料以「S + V + IO + DO」形式出現，表示「借出」；在北大語料庫中則完全找不到「借」出現在雙賓句式中的例子。而含有單純動詞「租」的「S + V + IO + DO」結構，則在兩個語料庫中都未出現。就本研究觀察，以「租」或「借」為主要謂語的句子，若要加入源點或目標⁵，語料中傾向以「給」、「向」、「跟」、「從」等介詞⁶將其帶入。

綜合以上，本研究認為，「租用」和「借進」，分別是「租」和「借」這兩個動詞最顯著 (prominent) 的語義。一方面，就語料看來，省略了間接賓語的「S + V + DO」結構是「租」、「借」這兩個動詞最常使用的結構，而在此結構中，「租」必然表示「租用」，「借」必然表示「借進」或其引申意義「憑藉、倚靠」、「假托、利用」。另一方面，「租用」、「借進」，以及「借進」的引申義「憑藉、倚靠」和「假托、利用」，也是語料庫中出現頻率較高的語義項。雖然理論上「租」和「借」都能表達外向及內向的意義，但觀察語料，本研究發現，「出租」和「借出」在語料庫中出現的頻率，明顯較「租用」和「借進」來得低。

2. 「租」和「借」在雙賓句式中的表現：台北漢語母語者的語感調查

本研究於 2009 年 6 月對現居於台北的漢語母語者所做的語感測試結果，整理如表 3、表 4、表 5、表 6：

⁵ 本文中「格」(case) 的定義採鄧守信 (1977)。

⁶ 「給」在雙及物結構中是否為介詞，目前仍頗有爭議；但在此為方便論述，暫時將它稱為介詞。

表 3：語義選擇測驗結果：(2-a)「張三借李四一本書」

選項	次數百分比		
	全體	45 歲以下	46 歲以上
(a) 張三借給李四一本書。	72 %	81.4 %	37.5 %
(b) 張三向李四借了一本書。	1.3 %	1.7 %	0 %
(c) a 跟 b 都有可能，但 a 比較接近題幹的意思。	14.7 %	11.9 %	25 %
(d) a 跟 b 都有可能，但 b 比較接近題幹的意思。	4 %	3.4 %	6.3 %
(e) a 跟 b 都有可能，且兩者和題幹的意思，差不多接近。	8 %	1.7 %	31.3 %
總計	100 %	100 %	100 %

表 4：語義選擇測驗結果：(2-b)「張三借他一本書」

選項	次數百分比		
	全體	45 歲以下	46 歲以上
(a) 張三借給他一本書。	80 %	84.7 %	62.5 %
(b) 張三向他借了一本書。	5.3 %	3.4 %	12.5 %
(c) a 跟 b 都有可能，但 a 比較接近題幹的意思。	9.3 %	10.2 %	6.3 %
(d) a 跟 b 都有可能，但 b 比較接近題幹的意思。	0 %	0 %	0 %
(e) a 跟 b 都有可能，且兩者和題幹的意思，差不多接近。	5.3 %	1.7 %	18.8 %
總計	100 %	100 %	100 %

表 5：語義選擇測驗結果：(2-c)「張三租李四一棟房子」

選項	次數百分比		
	全體	45 歲以下	46 歲以上
(a) 張三租給李四一棟房子。	38.7 %	40.7 %	31.3 %
(b) 張三向李四租了一棟房子。	30.7 %	25.4 %	50 %
(c) a 跟 b 都有可能，但 a 比較接近題幹的意思。	12 %	15.3 %	0 %
(d) a 跟 b 都有可能，但 b 比較接近題幹的意思。	9.3 %	10.2 %	6.3 %
(e) a 跟 b 都有可能，且兩者和題幹的意思，差不多接近。	9.3 %	8.5 %	12.5 %
總計	100 %	100 %	100 %

表 6：語義選擇測驗結果：(2-d)「張三租他一棟房子」

選項	次數百分比		
	全體	45 歲以下	46 歲以上
(a) 張三租給他一棟房子。	45.3 %	45.8 %	43.8 %
(b) 張三向他租了一棟房子。	18.7 %	16.9 %	25 %
(c) a 跟 b 都有可能，但 a 比較接近題幹的意思。	10.7 %	13.6 %	0 %
(d) a 跟 b 都有可能，但 b 比較接近題幹的意思。	6.7 %	6.8 %	6.3 %
(e) a 跟 b 都有可能，且兩者和題幹的意思，差不多接近。	18.7 %	16.9 %	25 %
總計	100 %	100 %	100 %

根據以上調查結果，本研究觀察到以下現象：

首先，台北的漢語母語者傾向將「借」所構成的雙賓句詮釋為「給予」；且 45 歲以下的受試者，將其詮釋為「給予」義的傾向，較 46 歲以上的受試者更強。句 2-a「張三借李四一本書」，整體有 72 % 的受試者將其詮釋為「給予」；其中，45 歲以下的受試者，將 2-a 詮釋為「給予」者高達 81.4 %，而 46 歲以上的人，則僅有 37.5 % 認為 2-a 必然是「給予」的意思，而有 31.3 % 認為它曖昧不明，可能表「給予」，也可能表「索取」。對於句 2-b「張三借他一本書」的詮釋，也有同樣的傾向。整體有 80 % 的受試者認為它是「張三借給他一本書」的意思；其中，45 歲以下的受試者裡，有 84.7 % 的人認為 2-b 表「給予」，而 46 歲以上的受試者，則僅 62.5% 的人認為 2-b 一定是「給予」的意思，而有 18.8% 的人認為它曖昧不明，可能表「給予」，也可能表「索取」。

其次，對於「租」所構成的雙賓句，受試者整體而言，仍傾向將其詮釋為「給予」，但這個傾向較「借」為弱。句 2-c「張三租李四一棟房子」，全體受試者有 38.7 % 認為它必然表示「張三租給李四一棟房子」，但認為它表示「張三向李四租一棟房子」的人，也佔全體的 30.7 %；若考慮進傾向認為該句表示「給予」的人（選擇 c 者），則認為 2-c 傾向表達「給予」義者，便達全體的 50.7 %。句 2-d「張三租他一棟房子」，認為它必然為「給予」義者佔全體的 45.3 %，認為它為「索取」義及認為它曖昧不明的受試者則各佔總人數的 18.7 %；考慮進選擇 c 的人之後，認為 2-d 傾向為「給予」義的受試者便佔全體的 56 %。另外，與「借」所構成的雙賓句情況類似，46 歲以上的受試者較不傾向把「租」所構成的雙賓句詮釋為「給予」。對於 2-c「張三租李四一棟房子」，46 歲以上的受試者中，甚至有 50 % 將其詮釋為「索取」，認為它表示「張三向李四租了一棟房子」；同一個句子，45 歲以下的受試者，則有 40.7 % 都認為它是「張三租給李四一棟房子」的意思，是「施事者對事物有意的給予性轉移」。

3. 語感的轉變及其潛在動因

從以上討論，本研究發現，台北漢語母語者對「租」和「借」所構成的雙賓句之詮釋，有從「取得」、「曖昧不明」，往「給予」義發展的趨勢。45 歲以下的受試者，傾向將「租」和「借」所構成的雙賓句詮釋為「給予」，46 歲以上的受試者，則有較多人與

當代大陸學者的語感相似——認為「租」和「借」所構成的雙賓句，語義曖昧不明，可能是「給予」，也可能表示「索取」（張國賓，2005；李敏，2006；何曉煒，2009）。

本研究認為，「租」和「借」所構成的雙賓句，其詮釋漸趨於「給予」義的現象，極可能是出自於「順序像似性」這個認知上的動因。如本文第二章第3節中所示，「順序像似」為漢語語法中重要的原則；漢語傾向依照「從先發生到後發生」、「從原因到結果」、「從源點到終點」等順序來組織語言成分。因此，母語者在結構為「S + V + IO + DO」的句子中，將出現在前的主語視為物件傳送的起點，把出現在後的間接賓語當成物件抵達的終點，是甚為自然的。這樣的詮釋依循了漢語語法體系裡支配性強的「順序像似」原則，也漸漸改變了漢語雙賓句式的語義內涵。本研究認為，張國賓（2005）所觀察到的「『給予』義雙賓句表述形式對『索取』句法結構的侵入」，不只是「『說話力圖省力』和『表達力圖清晰』競爭的結果」，也是語言結構朝「順序像似」貼近的現象。

這個趨勢，對照盧建（2003）的研究結果和 Tsao（1988）的論述，分別顯示了漢語雙賓句式不同的發展歷程。盧建的研究顯示，對於「張三借李四一把椅子」這樣的句子，北京漢語母語者傾向將其理解為「索取」之意；他並以此驗證了張國賓（2005）的理論，認為漢語雙賓句式的原始語義為「有意的索取性轉移」。Tsao 在 1988 年的論述中認為，對於「借」所構成的雙賓句，北京的漢語母語者傾向將其理解為內向句，而台灣的漢語母語者則會認為這個句子曖昧不明。本研究的調查則發現，當代台北的漢語母語者傾向將「租」和「借」所構成的雙賓句詮釋為「給予」，且這個傾向，年輕的受試者較年長的受試者更為明顯，顯示現代漢語雙賓句式之句式語義，有朝「有意的給予性轉移」發展之趨勢。這一方面呼應了張國賓（2005）對近代漢語雙賓句式發展的觀察：「『給予』義雙賓句表述形式侵入了『索取』句法結構，致使『V + OI + OD』雙賓構造內涵發生了變化」；另一方面，也呼應了張伯江（1999）認為現代漢語雙及物式的基本語義是「有意的給予性轉移」之看法。綜合以上，並參考 Ahrens（1994）的論述，本文認為現代漢語中，雙賓句式「S + V + IO + DO」的句式語義為：「施事者主動地使事物的所有權發生轉移」。這個句式原始的語義是「有意的索取性轉移」，但發展至今，也含納了「有意的給予性轉移」之意。

另外，相較於「借」所構成的雙賓句，「租」所構成的雙賓句，對本研究的受試者而言，語義仍較曖昧不明。本研究認為，這是由於動詞「租」的詞頻較「借」為低，因而發展較慢之故。如本研究於第四節第1部份中所指出，北大語料庫裡，有單純動詞「租」的語料共 52 筆、「借」的語料共 179 筆，平衡語料庫中，則有單純動詞「租」共 68 筆、「借」共 152 筆；兩個語料庫裡，動詞「租」的出現次數都明顯少於「借」。「租」的使用頻率較低，造成「租」所構成的雙賓句式，在發展進程上較「借」來得緩慢。

五、結論

本研究以現代漢語中的動詞「租」、「借」為例，考察其在語料庫中的表現，並透過語感測試問卷，調查台北的漢語母語者對「租」、「借」所構成的雙賓句式之詮釋，再結合前人之研究發現，得到數點結論如下：

1. 「租」的主要語義為「租用」，「借」的主要語義為「借進」；這兩個動詞都最常出現在省略了間接賓語的「S + V + DO」的結構中。
2. 「租」和「借」雖是雙賓動詞，但觀察實際語料，它們其實甚少出現在雙賓句式中，僅只平衡語料庫找到「借」在雙賓句式中的語料共 13 筆，表示「借出」。這一方面顯示，「租」所構成的雙賓句式，對北京及台北的漢語母語者而言，語義仍不是非常明確，因此在實際使用時，會避免使用這樣的句型。另一方面，「借」所構成的雙賓句式，對台北的漢語母語者而言，語義較為明確，有七、八成的受試者，都認為這樣的句子表示「借出」；反觀北京的漢語母語者，對「借」所構成的雙賓句式雖也有偏好的詮釋傾向，但這個傾向不如台北的受試者來得強烈——僅六成的北京受試者認為「借」所構成的雙賓句式表示「借進」（盧建，2003）。語料庫中的發現，以及本研究語感調查的結果，是相互吻合的。
3. 「租」和「借」所構成的句子中，若要帶入源點或目標，通常會用「給」、「向」、「跟」、「從」等介係詞，將源點或目標帶入句中。
4. 從對台北漢語母語者的語感調查中，本研究發現，就「租」和「借」在雙賓句式中的表現來看，現代漢語雙賓句式的句式語義，有從「曖昧不明」或「有意的索取性轉移」，朝「有意的給予性轉移」發展之趨勢。本研究認為，這是由「順序像似」這個認知上的動因所引發的。漢語雙賓句式在今日台灣地區的整體表現，以及其日後的發展，都有待進一步的研究和探索。

六、參考資料

1. 紙本資料

- 于根元、陳松岑、費錦昌（主編）（1995），《中國語文大辭典》，北京：華夏出版社。
- 李敏（2006），〈雙賓動詞的詞彙語義和雙賓句式語義的互動〉，《世界漢語教學》第4期：55-66頁。
- 宋文輝（2007），〈再論影響「在 + 處所」句法位置的因素〉，《語言教學與研究》第4期：40-47頁。
- 沈家煊（1999），〈「在」字句和「給」字句〉，《中國語文》第2期：94-102頁。
- 何曉煒（2008），〈雙及物結構句式選擇的制約因素研究〉，《語言教學與研究》第3期：29-35頁。
- 何曉煒（2009），〈雙及物結構的語義表達研究〉，《外語教學與研究》第四十九卷第1期：18-24頁。
- 祝東平（2007），〈「取得、消耗」類動詞帶雙賓語的語用分析〉，《漢語學報》第1期：66-73頁。
- 馬慶株（2005），《漢語動詞和動詞性結構》，北京市：北京大學出版社。
- 張伯江（1999），〈現代漢語的雙及物構式〉，《中國語文》第3期：175-184。
- 陳俊光（2008），《對比分析與教學應用》，台北：文鶴出版有限公司。

- 張國賓 (2005), 〈雙賓語結構式的語法化渠道與「元」句式語義〉, 《漢語研究的類型學視角》。北京: 北京語言大學出版社。
- 湯廷池 (1977), 〈國語的雙賓結構〉, 《師大學報》第22期: 147-167頁。
- 黃居仁、張莉萍、安可思、陳超然 (1999), 〈詞彙語意和句式語意的互動關係〉, 《中國境內語言暨語言學第五輯: 語言中的互動》, 台北: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。
- 鄧守信 (1977), 《漢語主賓位的語意研究》, 台北: 台灣學生書局。
- 盧建 (2003), 〈影響予奪不明雙賓句義理解的因素〉, 《中國語文》第5期: 399-407頁。
- 蕪崧 (2002), 〈也談動詞的方向性〉, 《阜陽師範學院學報(社會科學版)》第5期: 63-64頁。
- Ahrens, K. 1994. The meaning of double object construction in Chinese. *Proceedings of NACCL6*, pp.1-14. Los Angeles: University of Southern California.
- Goldberg, A. E. 1995. *Constructions: A Construction Grammar Approach to Argument Structure*. Chicago: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.
- Greenberg, J. H. 1966. Some Universals of Grammar with Particular Reference to the Order of Meaningful Elements. In Joseph H. Greenberg. (ed.) *Universals of Language*. pp. 73-113. Cambridge: The MIT Press.
- Tai, J. H-Y. 1983. Temporal Sequence and Chinese Word Order. In John Haiman. (ed.) *Iconicity in Syntax*. pp. 49- 72.
- Tsao, F. 1988. The Function of Mandarin GEI and Taiwanese HOU in the Double Object and Passive Constructions. In Robert L. Cheng and Shuanfan Huang. (eds.) *The Structure of Taiwanese: A Modern Synthesis*. pp. 165-208.
- Ungerer, F. and Hans-Jorg Schmid. 2006. *An Introduction to Cognitive Linguistics*. Edinburgh Gate: Pearson Education Limited.

2. 網路資料

- 中央研究院現代漢語平衡語料庫。 <http://dbo.sinica.edu.tw/SinicaCorpus/>
- 北京大學漢語語言學語料庫。 http://ccl.pku.edu.cn:8080/ccl_corpus/index.jsp
- 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。 <http://dict.revised.moe.edu.tw/>